

行政院新聞局 函

地址：10051 台北市天津街 2 號
聯絡電話：02-33567793

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75-1 號 12 樓

受文者：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新版二字第 100005054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民眾評論貴公司發行之爽報電郵影本如附件，請參處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民眾 100 年 11 月 29 日電子郵件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對於陳情者個人資料，依法不予公開。

正本：香港商蘋果日報出版發展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新聞媒體自律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媒體觀察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、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楊永明

本署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日期：100年11月29日

主旨：爽報內容血腥

請向爽報（蘋果日報）提出檢舉，表達民眾的憤怒。11月28日北醫學生跳樓畫面血腥，請自律。

